CBETA電子佛典集成

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

eBook

T17n0771

四品學法經

劉宋　求那跋陀羅譯

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

目次

- 編輯說明
- 章節目 次
  - 散侍法
- 卷目 次
  - 001
- 贊助資訊

編輯說明

- 本電子書以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.R3」為資料來源。
-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.0 為基礎，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。
-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，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。
-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(黑白 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) 。
-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，歡迎來函 service@cbeta.org 回報。
- 版權所有，歡迎自由流通，但禁止營利使用。

No. 771
四品學法經

宋天竺三藏求那跋陀羅譯

其有三德學，號真學，為上品；其持具戒學，號承法，為中品；其受卑戒學，號依福學，為下品；其行三事，號散侍，為外品。
又真學三德者：一曰戒行備具；二曰多知經法；三曰能化度人。是為三德，號真學者也。又承法具戒者，純五戒，信審罪福，奉承法教也。又依福卑戒者，但持上四戒，不持酒戒，隨世習俗，不變欲事，是為依福學也。
又散侍三事，非戒也。何謂三？一者、身歸法；二者、供養法；三、名於同學法。持自有弓分別，無師無所承，自然心好，無所拘礙，名散侍法也。真學功德勝於承法學百倍也，承法功德勝依福百倍也，依福功德百倍勝散侍也，散侍功德勝凡俗百倍也。
凡俗之人或不如畜生，畜生或勝於人。所以者何？人作罪，不止入地獄，罪竟為餓鬼；餓鬼罪竟，轉為畜生；畜生罪竟，乃還為人。畜生中皆畢罪，便得為人。是故人當作善，奉行三尊之教，學上四品之法，長離三惡道，展轉天上，下生人中豪尊，世世受福，德長解脫。
四品學法經
若失威儀一事者，常自學如法，應時自赴誡誨即解。若懈怠不勤者，應退著下座，後有功德乃更復之；若受語不用及犯戒者，應便彈棄莫著眾中，恐敗餘人；若新受法未滿三月者，其有所犯，先不應問也，未習故也。若諸學者，承用此律，上下相檢，乃可至竟，疾成大願。

散侍法

問曰：「若有善男子，欲入正道，欲依大道而不耐戒，當作何行以求福祥？」
師曰：「亦有三事，名散侍法，好可奉。何謂三？一者、身所護法，二者、供養法，三者、於同學法。行此三事，即勝作凡俗時百倍也。
「又散侍身所能法者云何？雖不持戒，當與凡俗小異；遊居之處數就有經道之處，若見世俗所行善者，法之惡者莫用，好言識也，醜語勿名。是為散侍第一法。

「又散侍供養法者，云何當侍三寶？朝夕莫懈，心常歸向，並修經書；若居貧窮無用供養者，當加勤仂，見人福躬親佐助，心代其歡。是為散侍第二法。
「又散侍於同學法者云何？當敬愛其輩無相憍慢，坐起念之，出入參之，如己觀也；若行路者，近則相問，遠當待望，慎莫背忽。是為散侍第三法。」
師曰：「行者三事雖未即度，猶如地多石多草，種雖不好故得少少，以續其時，猶勝不種也。種業不廢，會得好地，所種乃成，收斂有盈；斯亦然矣！行之不休，福德扶持，會受真戒號。」

聯絡我們

財團法人
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（CBETA 基金會）
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

service@cbeta.org
(02) 2383-2182 轉分機 12
官網 https://cbeta.org/
CBETA Online https://cbetaonline.dila.edu.tw/
立即贊助 https://cbeta.org/quick-donate/

贊助資訊

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，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，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，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。「CBETA 電子佛典集成」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，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。

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，能夠長期埋首理想、踏實耕耘，實屬不易。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，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，擴大組織規模，懇請大家慷慨解囊、熱情贊助，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。

贊助捐款

「水滴雖微，漸盈大器，凡福充滿，從纖纖積。」
—— CBETA 2024.R2, T04, no. 210, p. 565a5-6